

# 亳州学院文件

院消防〔2023〕10号



# 亳州学院消防控制室值班、管理制度

为确保学院的消防安全，贯彻和执行“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做到防患于未燃，对学院的消防控制室制定以下管理规定。

**第一条** 消防控制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每班不应少于 2 人，每班不大于 8 小时，值班人员应保持通讯畅通，分工明确，按时上

班，认真填写《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表》，并做好交接班工作。

当发生火灾时，值班人员应立即启动《火灾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第七条** 认真做好消防控制室日常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确保消防档案资料真实完整。

**第八条** 严禁携带或允许无关人员进入消防控制室，随意使用、触动消防设施设备。

**第九条** 严禁在消防控制室内存放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和堆放与设备运行无关的物品或杂物。

**第十条** 严禁在消防控制室内吸烟、动用明火或进行其它娱乐行为。